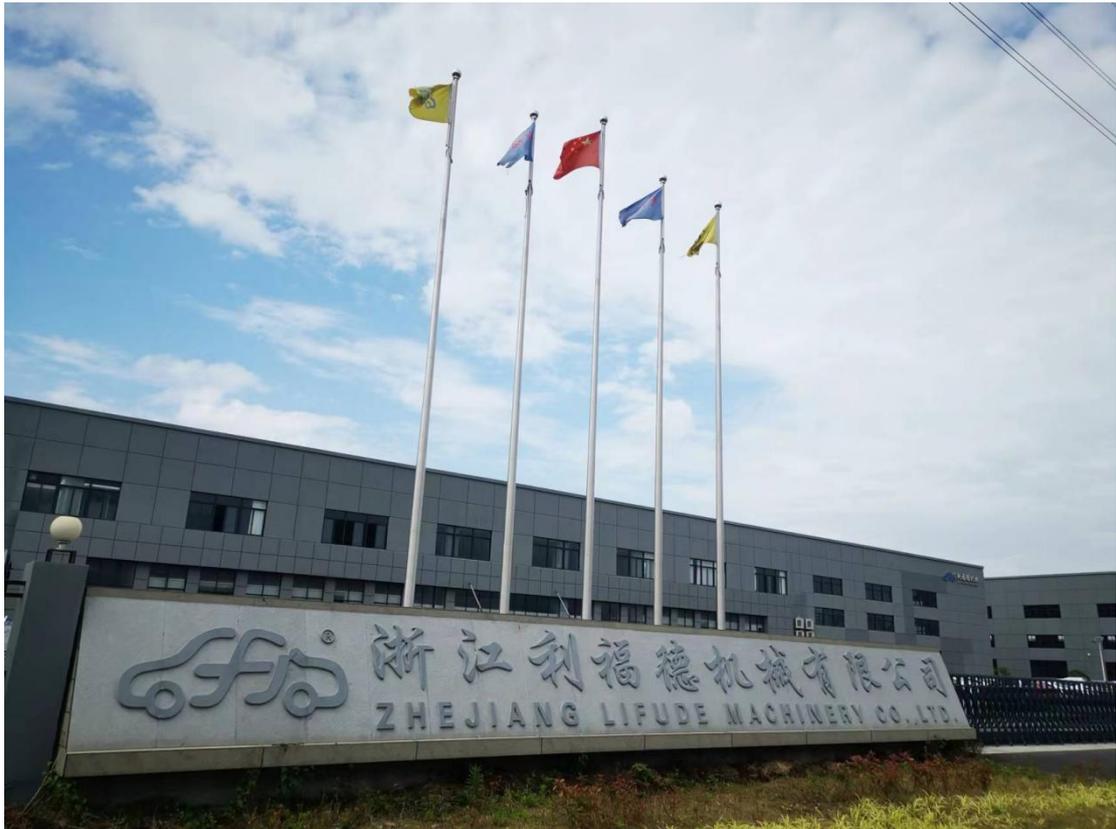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六月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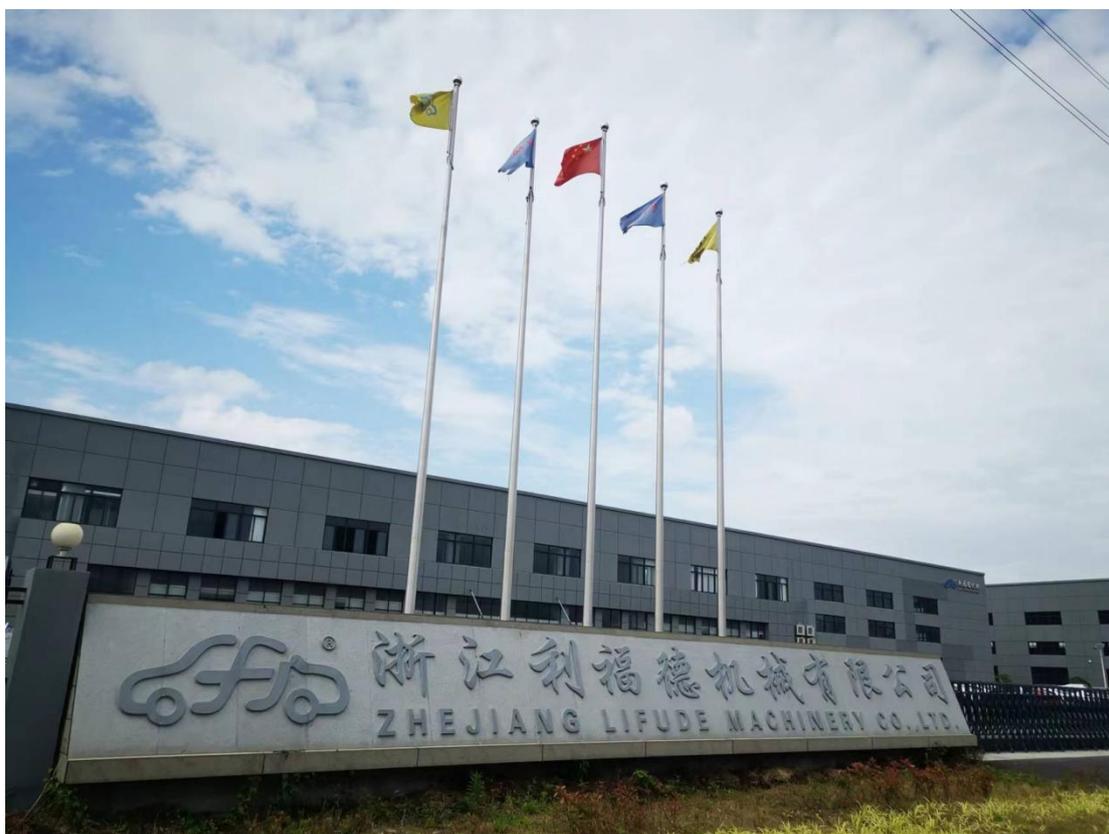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及修改清单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2]验字第 026 号



建设单位：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六月

责 任 表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洪巧云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林海斌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 _____（盖章） 编制单位： _____（盖章）

电话： 13858670500

电话： 0576-88300161

传真： /

传真： 0576-88300161

邮编： 317513

邮编： 318000

地址：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
交叉口西北侧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6
表三	13
表四	18
表五	21
表六	25
表七	27
表八	32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4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35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36
附图 4 防护距离图	37
附图 5 雨污流向图	38
附图 6 项目检测点位图	40
附图 7 现场照片	41
附件 1 环评批复	44
附件 2 营业执照	48
附件 3 排污登记回执	49
附件 4 水票	50
附件 5 固废处置协议	51
附件 6 危废台账	55
附件 7 环保设计单位资质	59
附件 8 油烟净化器相关材料	60
附件 9 排水许可证	67
附件 10 检测报告	68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75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改扩建				
建设地点	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摆臂				
设计生产能力	700 万支/a				
实际生产能力	700 万支/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5 月 16-17 日 2022 年 5 月 21-22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463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5 万元	比例	0.16%
实际总概算	34600 万元	环保投资	150 万元	比例	0.43%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48 号《地下水管理条例》（2021</p>				

	<p>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020.12.16)；</p> <p>(9)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10) 浙江省政府令 第 3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 2 月修正)；</p> <p>(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部令第 15 号 2021.01.01 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p> <p>(1)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1 年 1 月；</p> <p>(2) 《关于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47 号)，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2021 年 3 月 24 日。</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1)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工艺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p> <p>(2)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p>	<p>1、废水</p> <p>①环评标准</p>

限值

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纳管，其中 NH₃-N、TP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之后送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环境，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因子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pH	6-9	6-9
化学需氧量	500	50
氨氮	35*	5（8）
悬浮物	400	10
石油类	20	1
动植物油	100	1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10
总磷	8*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大于 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小于等于 12℃时的控制指标；*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验收废水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2、废气

①环评标准

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N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标准 值 (kg/h)	执行 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N m ³)
颗粒物	120（其他）	15	3.5	1.7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注：由于项目排气筒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故排放速率按严格 50%执行。

本项目自设食堂，可参考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饮食业单位的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限值按规模分为大、中、小三级，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设置 3 个灶头，属于中型规模，饮食业单位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见表 1-3。

表 1-3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 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 (10 ⁸ J/h)	1.67, <5.00	≥5.00, <10	≥10
对应的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 (m ²)	≥1.1, <3.3	≥3.3, <6.6	≥6.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②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废气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3、噪声

①环评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②验收执行标准

验收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4、固体废物

①环评标准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及其监督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并参照原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

	<p>②验收执行标准</p> <p>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p>5、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0.905t/a、氨氮 0.091t/a，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无需交易。</p>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为异地扩建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心坐标 经度 121.5764°、纬度 28.4360°),项目地理位置与环评一致,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周边主要为厂房。东面隔道路为厂房;南面隔道路为仁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西面隔道路为农田;北面为浙江日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概况详见附图 2。

项目周边最近敏感点为西面 550m 的温岭市残疾人托养中心,项目周围 1000 米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周围敏感点分布情况表

敏感点	方位	厂界距离 (m)
温岭市残疾人托养中心	西	550
规划居住用地	东南偏东	630
长山村	西	670
东豪庭小区	东南	1000
六塘底村	西南	1000

(2) 平面布局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本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总用地面积 79713m²,项目功能布局见表 2-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表 2-2 项目主要用地指标及功能布局

项目	环评功能布局	实际功能布局	备注
1#生产车间	1 层, 仓库	与环评一致	/
2#生产车间	1 层, 装配	与环评一致	/
3 生产车间	1 层, 钣金、焊接及模具仓库	与环评一致	/
4 生产车间	1 层, 金工	2 层, 金工	不增加敏感点
倒班宿舍 A、B	7 层, 员工倒班宿舍及食堂	与环评一致	/
研发楼	3 层, 办公及产品展示	与环评一致	/

(3) 防护距离

根据项目环评,企业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3#生产车间需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项目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防护距离示意图见附图 4。

2、建设内容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2 月，是一家专业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电器配件等的企业，位于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企业于 2016 年 7 月 8 日获得原温岭市环境保护局温环审[2016]69 号《关于年产 280 万套汽车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并于 2018 年 12 月通过竣工环保设施自主验收。为促进企业发展，企业在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购得土地 79713m²，购置机加工、焊接、装配等设备，2021 年 1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通过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温）[2021]47 号，项目审批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审批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号	验收情况	备注
年产 280 万套汽车配件项目	温环审[2016]69	2018 年 12 月通过自主验收	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台环建（温）[2021]47 号	本次验收项目	温岭市东部新区

(1) 产品方案

根据调查，项目产品为汽车摆臂，生产规模与环评一致，具体见表 2-4。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产能	实际产能（台/a）	备注
汽车摆臂	700 万支/年	700 万支/年	与环评一致

(2) 生产班制

企业项目职工人数 600 人，其中需要住宿 220 人，实行每天单班制 8 小时生产，年生产天数 300 天。

3、主要生产设备

表 2-5 项目主要仪器设备汇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条）	实际数量（台/条）	备注
1	四柱液压机	45	45	与环评一致
2	冲床	18	21	较环评增加 3 台
3	开式可倾压力机	41	41	与环评一致
4	压力机	1	1	与环评一致
5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7	7	与环评一致
6	移动式万向摇臂钻床	1	1	与环评一致
7	普通车床	1	1	与环评一致

8	仪表车床	1	1	与环评一致
9	数控点凸焊机	3	3	与环评一致
10	超音频感应加热设备	1	1	与环评一致
11	CO ₂ 气体保护焊机	20	20	与环评一致
12	数控点凸焊接	3	3	与环评一致
13	氩弧焊	1	1	与环评一致
14	机器人焊机	50	50	与环评一致
15	立钻	8	10	增加 2 台
16	台钻	8	8	与环评一致
17	攻丝机床	1	1	与环评一致
18	仪表车床	22	22	与环评一致
19	二工位钻孔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20	二工位数控铣	1	1	与环评一致
21	拉床	1	1	与环评一致
22	铣床	2	2	与环评一致
23	镜圆机	2	2	与环评一致
24	球头车滚光数控专用机 (精圆机)	3	3	与环评一致
25	滚丝机	1	1	与环评一致
26	819 三孔钻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27	两工位多孔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28	819 两工位镗孔专机	2	2	与环评一致
29	四工位镗孔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0	三工位镗孔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1	896 镗孔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2	六工位组合专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3	数控车床	14	16	较环评增加 2 台
34	加工中心	23	23	与环评一致
35	四柱液压机	16	16	与环评一致
36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7	平压机	3	3	与环评一致
38	两工位组合压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9	三工位组合压机	1	1	与环评一致
40	两工位立式压机	1	1	与环评一致
41	两工位卧式压机	1	1	与环评一致
42	压力机	2	2	与环评一致
43	胜泰铆接机	3	3	与环评一致
44	单工位旋铆	1	1	与环评一致
45	两工位旋铆	1	1	与环评一致
46	装配流水线	30	30	与环评一致

项目冲床增加 3 台、数控车床增加 2 台，立钻增加 2 台，项目增加的设备主要为机加工设备，污染物不增加，对项目产能也没有影响。

4、验收规模

此次验收为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和
相关环保配套设施。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竣工，环保设备调试在在当日完成。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情况详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t/a)	3-4 月用量 (t)	折算达产时用量 (t/a)	备注
1	铁件板	17500	1499	17498	较环评减少 2t/a
2	切削液	20	2	23.34	较环评增加 3.34t/a
3	焊丝	35	2.9	34	较环评减少 1t/a
4	CO ₂	312	26.7	312	与环评一致
5	氩气	250	21.4	250	与环评一致
6	润滑油	1	0.085	1	与环评一致
7	液压油	6	0.514	6	与环评一致
8	各类配件	若干	若干	若干	与环评一致

3-4 月产量为 60 万只，生产负荷 51.4%

上表可知，项目原辅消耗种类材料与环评一致。

2、水源及水平衡

(1) 项目给排水

给水：项目给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项目厂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中食堂污水经隔油池、厕所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送至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区域内雨水管网收集的雨水可接入周边河道。

(2) 水平衡

项目 3 月用水 1271 吨，折合全年达产时用水 15252 吨，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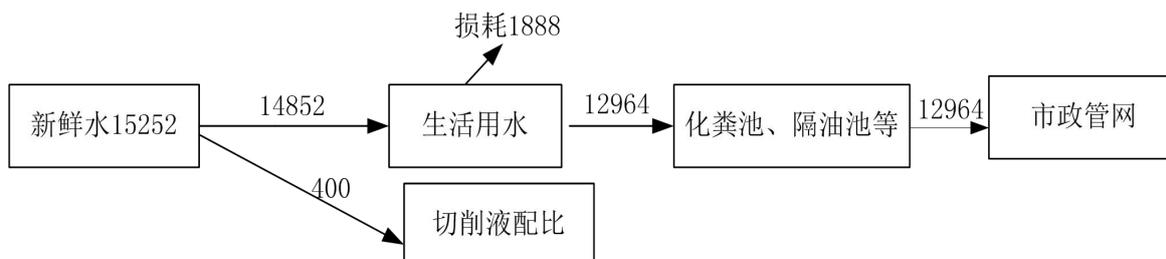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包括机加工、焊接、装配，工艺流程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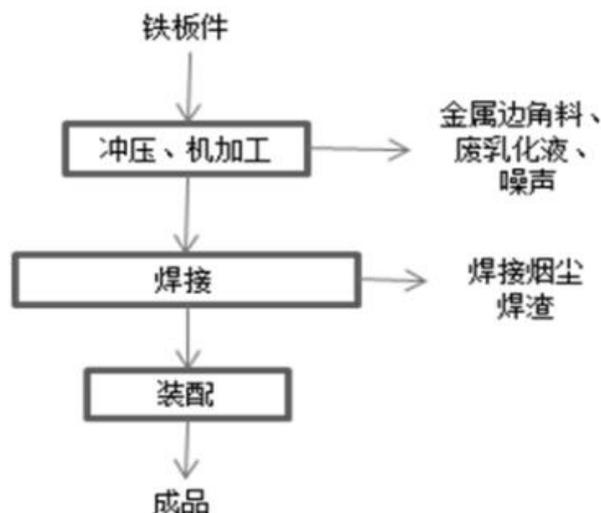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简介：

钣金下料成型：外购铁板件利用各类机加工设备进行机加工成型，使用切削液作为冷却液。

焊接：下料成型后部件进行焊接，焊接主要采用 CO₂ 保护焊，少量使用手工电弧焊、氩弧焊、埋弧焊、点焊等。焊丝成分应与焊材成份相近，主要考虑含碳量，它必须具有良好的焊接工艺性能，焊丝含碳量一般要求<0.11%，其表面一般有镀铜等防锈措施，焊丝采用无铅焊丝。

装配：外购配件与自加工部件进行装配，装配后装箱出厂。

项目变动情况：

表 2-7 项目变更情况表

类别	环评	实际	备注
性质	改扩建		/
规模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		/
生产工艺	机加工、焊接、装配		/
主要设备	冲床增加 3 台（环评原 18 台）、数控车床增加 2 台（环评原 14 台），立钻增加 2 台（环评原 14 台）		产能不变，污染物排放不增加
厂区平面	厂区设有 4 栋生产车间、2 栋宿舍楼、1 栋研发楼，车间功能布局与环评一致。		/

敏感点	企业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3#生产车间需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周边最近敏感点为西面 550m 的温岭市残疾人托养中心	/
环保防治	废气 焊接废气：自动焊接设备设独立间并设置顶部收集罩、手工焊接设备上方设置收集罩，焊接烟尘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于建筑物屋顶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	/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纳管送至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布局、做好减震隔声措施	/
	固废 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处置。	/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对照表见表 2-8。

表 2-8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内容	已建成项目实际情况分析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性质为改扩建，与环评一致。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产能与环评一致。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废水不涉及第一类污染物。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污染物排放不增加。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生产工艺、原辅料消耗种类与环评一致，不增加污染物排放。

		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	生产工艺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与环评一致。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废水、废气防治符合环评要求，不增加污染物排放。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废水纳管排放，与环评一致。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不新增主要排放口。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固废处置符合环评要求。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防治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项目未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总量，参考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较环评无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1) 废水的种类及处置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实际排放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为员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等处理后纳管排入附近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项目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见表 3-1。

表 3-1 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间歇	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经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2) 废水排放口

项目厂区雨污分流，雨污走向图见附图 5，设 1 个雨水排放口和 1 个污水排放口。

2、废气

(1) 废气种类及处置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实际产生的废气与环评一致，为焊接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

项目焊接类型包括二氧化碳保护焊、点焊、氩弧焊等多种焊接方式，采用无铅焊材，焊接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烟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企业委托台州市星火环保有限公司设计了一套风量为 72000m³/h 的焊烟收集排放系统：对机械人焊机设备采用独立密闭间（密闭间尺寸约 L3.0m*B2.5m*H2.60m），产生的焊接烟尘采用顶部集气系统（并配套阀门）进行捕集；在手工焊接上方设置集气罩（该尺寸为 1.5m*0.5m*0.5m）对焊接烟气进行收集，最后利用离心风机负压将焊接烟尘抽出。

食堂油烟废气收集后经环保型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

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见表 3-2。

表 3-2 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污染因子	排放时间	排气筒个数	排气筒高度	处理工艺
1	焊机废气	焊接	颗粒物	2400	1	15	收集排放
2	食堂油烟	炊事	油烟	1800	1	宿舍楼屋顶	油烟净化器

食堂日工作时间以 6 小时计，焊接工序生产时间以 8 小时计

3、噪声

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主要产噪设备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项目产噪设备及噪声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A))	防治措施
1	四柱液压机	75-80	优先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车间内部；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压力机	75-80	
3	普通车床	70-75	
4	焊接设备	75-80	
5	立钻	70-75	
6	数控车床	70-75	

4、固废

(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环评固废种类为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根据现场实际调查，项目固废种类与环评一致，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边角料	机加工	固	一般固废	分类收集暂存，外售资源回收公司	分类收集暂存，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普通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固	一般固废		
焊渣	焊接	固	一般固废		
废切削液	机加工	固	危险废物	厂内危废专用储存间分类规范化暂存，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贴标签，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厂内危废专用储存间分类规范化暂存，再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贴标签，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废液压油	液压机保养	液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机加工设备保养	液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原料拆包	固	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清运

(2) 固废堆场建设情况

厂区设有 3 个一般固废贮存场所，符合遮雨遮阳的要求。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1 位于 4#生产车间，占地 86.4m²，主要贮存精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2 位于厂区西侧，占地 70m²，用于贮存下料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3 位于 2#生产车间，占地 25m²，用于贮存普通包装材料及焊渣。

厂区设有 3 个危废贮存场所，位于 2#生产车间，符合防渗防漏、密闭单间的要求，

粘贴了相关危废警示标识、管理制度。危废贮存场所 1，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包装桶；危废贮存场所 2，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切削液；危废贮存场所 3，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5、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4600 万元，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43%，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表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水处理	10	化粪池、隔油池、雨污分流
废气处理	100	废气集气装置、密闭间
噪声防治	8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降噪措施
固废处理	20	固废堆场建设等
地下水防治	12	地面防渗措施
合计	150	/

6、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6 三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废气	焊接	烟尘	自动焊接设备设独立间并设置顶部收集罩、手工焊接设备上方设置收集罩，焊接烟尘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于建筑物屋顶排放	已落实。 自动焊接设备设独立间并设置顶部收集罩、手工焊接设备上方设置收集罩，焊接烟尘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食堂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管道通到建筑屋顶排放	已落实。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管道通到建筑屋顶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 _{Cr} 、NH ₃ -N、SS、动植物油	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纳管送至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纳管
噪声	各生产设备	L _{Aeq}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布局、做好减震隔声措施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布局、做好减震隔声措施
固废污染物	一般固废	边角料	分类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已落实。 分类收集后，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普通包装材料		
		焊渣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厂区规范化暂存后委托有资质	已落实。 厂区规范化贮存	

		废液压油	单位处置规范储存, 委托处理	后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
		废润滑油		
		废包装桶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环卫部门清运
土壤	事故状况	矿物油	加强车间管理, 液态物料随用随取, 不得随便放置在车间内, 液态化学品物料在车间专用仓库集中存储, 设置集液池、围堰等防泄漏收集措施, 地面硬化不得有缝隙并铺设防渗层, 定期检查	已落实。 加强车间管理, 液态物料随用随取, 不得随便放置在车间内, 液态化学品物料在车间专用仓库集中存储, 设置集液池、围堰等防泄漏收集措施, 地面硬化不得有缝隙并铺设防渗层, 定期检查

(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3-7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类型	批复情况	落实情况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总用地面积 79713 平方米。项目内容为新建厂房四幢及相关附属用房, 新增建筑面积 63662.78 平方米, 技改后形成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的生产能力。主要设备包括液压机 62 台、冲床 18 台、压力机 50 台、移动式万向摇臂钻床 1 台、车床 38 台、焊机 77 台、超音频感应加热设备 1 台及加工中心 23 台等, 具体工艺和设备设置详见环评报告。	与环评一致。 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总用地面积 79713 平方米, 购置液压机、冲床、焊机等设备, 采用机加工、焊接等工艺, 形成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的生产能力。
废水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 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已落实。 项目厂区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废气	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 加强车间通风, 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应限值。	已落实。 项目焊接烟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 食堂油烟废气经环保型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有的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
噪声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已落实。 项目积极选用低噪设备,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废	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	已落实。 项目废液压油、废包装桶、

	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及废乳化液(含金属屑)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二次污染。	废润滑油及废切削液等危险废物厂区规范化贮存后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边角料、焊渣、普通包装材料等一般固体废物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防护距离	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已落实。 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3 车间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施工期环境保护	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减少环境影响。施工废水须经综合利用，严禁泥浆水、含油废水直排: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确保施工期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标准。	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较好的落实相关防治措施。
总量控制	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本项目生活污水总量控制值 COD _{Cr} 0.905t/a，NH ₃ -N 0.091t/a。	已落实。 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648t/a，氨氮排放量为 0.065t/a，满足环评批复限值（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905/a，氨氮排放量为 0.091t/a）。
其他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已落实。 项目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委托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焊接废气进行收集排放，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项目验收监测。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的污染防治要求。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主要结论

(1) 环境影响结论

①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和评价，直接以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作为预测与分析依据。由估算模式计算得到的结果可知，各源排放的废气地面浓度最大占标率均小于 1%，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下污染物短期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小于 1%，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项目环境影响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环评认为项目建成后造成的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取最大值，项目以 3#生产车间边界起设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厂区周边环境概况，周边 5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厂区周边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均无现状及规划环境敏感点，因此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另外有关部门不应在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建设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本项目相关的卫生、安全等防护距离具体由卫生、安监等部门进一步核实确定，并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②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水污染型三级 B。水污染型三级 B 评价项目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只需对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及对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所采取的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项目废水排放纳管排放到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达标排入环境。只要企业严格执行废水达标纳管排放，不外排附近水体，对项目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因此，项目环境影响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环评认为项目建成后造成的地表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③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根据预测结果分析，项目实施后昼间对各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项目营运期对周边声环境影响可接受。

④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按相应的方式进行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均有可行的处置出路。只要建设单位落实环评提出的相关措施，加强管理及时清除，则项目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⑤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属于污染影响型，土壤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项目营运期正常工况下对土壤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途径包括事故状况下可能包括垂直入渗，企业在废水防控和分区防渗措施的情况下，周边土壤环境可满足 GB36600、GB15618 及其他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要求，项目的建设对周边土壤环境的影响不大，环评认为项目建成后造成的土壤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⑥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本项目使用各类矿物油可能发生泄漏遇明火引起火灾和爆炸等事故，但根据对同行业的调查了解，本项目发生事故概率较小，且危险源在厂内，只要建设单位在结合本环评要求，做好安全生产，认真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风险应急预案，本项目环境风险是可防控的。

(2) 污染防治措施

表 3-6 三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预期效果
废气	焊接	烟尘	自动焊接设备设独立间并设置顶部收集罩、手工焊接设备上方设置收集罩，焊接烟尘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于建筑物屋顶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
	食堂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管道通到建筑屋顶排放	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允许排放浓度和最低去除效率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 _{Cr} 、NH ₃ -N、SS、动植物油	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纳管送至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	纳管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 ₃ -N、TP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环境排放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噪声	各生产设备	L_{Aeq}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布局、做好减震隔声措施	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固废污染物	一般固废	边角料	分类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环保要求
		普通包装材料		
		焊渣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厂区规范化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规范储存,委托处理,符合环保要求
		废液压油		
废润滑油				
废包装桶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符合环保要求	
土壤	事故状况	矿物油	加强车间管理,液态物料随用随取,不得随便放置在车间内,液态化学品物料在车间专用仓库集中存储,设置集液池、围堰等防泄漏收集措施,地面硬化不得有缝隙并铺设防渗层,定期检查	符合防控要求,对土壤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可接受

(3) 总结论

综上所述,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能够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环境风险可控;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镇规划;符合国家、省和地方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等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建设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批复(台环建(温)[2021]47号)见附件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 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出限
废气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2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³
废水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0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6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7	石油类		0.06mg/L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噪声			
1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T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所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 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 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用于该项目监测的主要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设备情况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证书编号	检定周期
废水	pH 值	便携式酸度计	AZ8601	JZHX2021060067	2021.06.02-2022.06.01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21.12.10-2023.12.09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2100	JZHX2021060057	2021.06.02-2022.06.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21060155	2021.06.02-2022.06.01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	OIL480	JZHX2021060061	2021.06.02-2022.06.01

	石油类	仪			
	五日生化需氧量	恒温恒湿箱	HWS-250	JZRG2021060675	2021.06.02-2022.06.01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21060058	2021.06.02-2022.06.01
废气	颗粒物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H1912210572-003	2021.12.10-2022.12.09
	总悬浮颗粒物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ZC-Q0102	LH1912210577-001	2021.12.10-2022.12.09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X0812053701-001	2021.12.10-2022.12.09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该项目的监测人员情况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部分监测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上岗证编号	发证日期	本项目分工
1	陈云鹏	KD073	2018 年 9 月 25 日	废水采样、检测
2	徐聪聪	KD020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废水采样
3	徐建国	KD072	2019 年 11 月 5 日	废水采样、废气检测
4	王欣露	KD015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废水检测
5	周克丽	KD014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废水检测
6	洪晓瑜	KD024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废水检测
7	方爱君	KD065	2018 年 3 月 26 日	废水检测
8	翁辉	KD030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废气采样；噪声检测
9	徐禹	KD063	2018 年 7 月 1 日	废气采样；噪声检测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分析方法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进行，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均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部分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样品测量值（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要求（%）	结果评价
1	总磷	8	2	2	25	1.61	0.9	≤10	符合要求
						1.64			
						1.85	0.5		
						1.87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个数	质控样测值（mg/L）	质控样范围值（mg/L）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1	总磷	8	2	2	0.215	0.204±0.015	5.4	±7.4	符合要求
					0.210		2.9		

评价：部分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精确度）和质控样结果（准确度）均符合要求。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体的采样、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进行，具体表现为：

- ①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②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监测合格证书。
- ③现场监测前后，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
- ④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质控样品。
- ⑤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多功能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校准情况见下表 5-5。

表 5-5 噪声仪器校验表 单位：dB

校准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测量前校准值与校准器声级值差值	测量后校准值与校准器声级值差值	有效性
2022-5-16	93.9	93.8	93.8	0.1	0.1	有效
2022-5-17	93.9	93.8	93.8	0.1	0.1	有效

(4) 固废调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调查固废堆场的建设情况，调查项目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的产生情况，并对照企业固废台账记录表，严格核实固废产生量，并明确各固废去向，核实固废的产生种类，是否有环评中未提到的隐形固废产生。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为了解项目厂区雨污分流及废水排放情况，对项目厂区污水总排口和雨水排放口设点监测，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 6-1，图 6-1。

表 6-1 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点位名称	点位编号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1#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球、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每周期 4 次，连续 2 周期
雨排口	★2#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每周期 2 次，2 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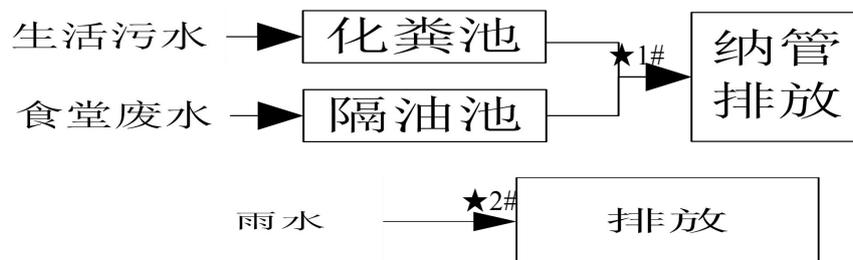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图

2、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环保型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外排，设备自带检测报告，本次验收不再对油烟废气进行监测。项目焊接废气收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为评价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对有组织排放的焊接废气进行监测，具体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图 6-2。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和频次一览表

名称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焊接废气排放口	◎1#	颗粒物	每周期 3 次，连续 2 周期



图 6-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图

(2) 无组织废气监测

根据项目的生产情况及厂区布置，在厂界设置监测点，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采样位点见附图 6。

表 6-3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根据厂区实际及监测当天方向，在每个厂区设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无风时，在每个厂界东南西北设 4 个监测点	总悬浮颗粒物	每周期 4 次，连续 2 周期

3、噪声监测

在项目厂区的厂界分别设 4 个测点，每个测点在昼间各测量一次，测两个周期。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4，监测点位详见附图 6。

表 6-4 噪声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东南西北）	▲1~4#	昼间噪声	每周期 1 次，连续 2 周期

4、固废调查

调查固废种类、来源、数量，处置方式及暂存场所等信息。核实项目一般固废收集、贮存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是否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企业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我们对该厂区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工况结果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名称	环评产能(万支/年)	折合日产量(支)	第一周期 2022-5-16		第二周期 2022-5-17	
			实际生产量(支)	生产负荷(%)	实际生产量(支)	生产负荷(%)
汽车摆臂	700	23333	18000	77.1	18050	77.4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雨水口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7-3。

表 7-2 废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测试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废水总排口	2022-5-16	1	7.8	242	5.35	1.86	36	0.25	38.4	0.42
		2	7.7	251	5.67	1.76	40	0.22	40.1	0.53
		3	7.7	258	4.96	1.80	43	0.24	43.5	0.47
		4	7.6	247	5.22	1.91	45	0.23	37.5	0.56
		均值	/	250	5.30	1.83	41	0.24	39.9	0.50
	2022-5-17	1	7.6	229	4.71	1.62	44	0.16	39.6	0.48
		2	7.5	268	5.13	1.50	49	0.24	44.2	0.54
		3	7.5	243	4.86	1.56	47	0.18	45.4	0.58
		4	7.7	273	4.60	1.69	41	0.26	40.5	0.46
		均值	/	253	4.83	1.59	45	0.21	42.4	0.52
标准限值 (mg/L)		6-9	500	35	8	400	100	30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7-3 雨水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测试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氨氮	
雨水口	2022-5-21	1	7.2	22	<0.06	0.130
		2	7.1	24	<0.06	0.141
		均值	/	23	<0.06	0.136
	2022-5-22	1	7.0	26	<0.06	0.094
		2	7.2	22	<0.06	0.112
		均值	/	24	<0.06	0.103

结果评价

由上表可知，厂区废水总排口 pH 值在 7.5~7.8 之间；化学需氧量浓度在 229~273mg/L 之间；氨氮浓度在 4.60~5.67mg/L 之间；总磷浓度在 1.50~1.91mg/L 之间；悬浮物浓度在 36~49mg/L 之间；动植物油类浓度均 0.16~0.2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在 37.5~45.4mg/L 之间；石油类浓度在 0.42~0.58mg/L。

项目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后（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

2、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有组织排放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表 7-4。

表 7-4 焊接废气监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2022-5-16	2022-5-17
		出口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截面积 (m ²)		1.131	1.131
标态干烟气量(m ³ /h)		6.95×10 ⁴	6.96×10 ⁴
颗粒物浓度(mg/m ³)	1	1.3	1.7
	2	1.2	1.2
	3	1.7	1.5
	均值	1.4	1.5
浓度限值(mg/m ³)		120	120
排放速率 (kg/h)		0.097	0.104
速率限值 (kg/h)		1.75	1.7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结果分析

（1）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焊接废气排气筒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在 1.2~1.7mg/m³ 之间，排放速率均值分别为 0.097kg/h、0.104kg/h。项目焊接废气颗粒物的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

（2）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情况见表 7-5，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5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表

参数	2022-5-16	2022-5-17	2022-5-21	2022-5-22
天气状况	晴	晴	雨	雨
平均气温 (°C)	23	24	21	24
风向风速	东 1.7m/s	东 1.2m/s	/	/
气压 (KPa)	101.5	101.7	/	/

表 7-6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2022-5-16	2022-5-17
○1#	厂界上风向	1	0.112	0.117
		2		
		3		
		4		
○2#	厂界下风向 1	1	0.125	0.129
		2		
		3		
		4		
○3#	厂界下风向 2	1	0.158	0.133
		2		
		3		
		4		
○4#	厂界下风向 3	1	0.121	0.121
		2		
		3		
		4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结果分析

在企业厂界布分别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根据监测结果，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厂界噪声两周期昼间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2022-5-16		2022-5-17		限值	达标情况
		时间	修约值 dB(A)	时间	修约值 dB(A)		
厂界东	▲1#	11:02	54	11:09	55	65	达标
厂界南	▲2#	11:09	55	11:15	56	65	达标
厂界西	▲3#	11:14	58	11:20	58	65	达标
厂界北	▲4#	11:20	55	11:27	56	65	达标

夜间不生产

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废调查结果与评价

(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环评固废种类为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根据现场实际调查，项目固废种类与环评一致，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7-8。

表 7-8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3-4月产生量 (t)	折算达产时产生量 (t/a)	实际处置方式
边角料	机加工	/	350	28	327	分类收集暂存，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普通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	20	1	11.7	
焊渣	焊接	/	2.0	0.1	1.17	
废切削液	机加工	900-006-09	4.0	4.18	4.668	厂内危废专用储存间分类规范化暂存，再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贴标签，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废液压油	液压机保养	900-218-08	6.0	0.06	6.0	
废润滑油	机加工设备保养	900-214-08	1.0	0.03	1.0	
废包装桶	原料拆包	900-249-08	1.0	0.358	1.0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90.0	10	60	环卫部门清运

3-4月产量为 60 万只，生产负荷 51.4%

企业 3 月废切削液产生量较多主要为老厂设备搬迁后，原设备切削液统一换新，故废切削液量较多。项目达产时切削液年用量 23.34 吨，预计废切削液产生量为 4.668t/a；项目液压设备定期更换液压油，设备进厂时已更换过一批，3-4 月更换量较少，根据设备台数，预估废液压油产生量为 6t/a；废润滑油为机加工设备维护时产生，

达产时产生量为 1t/a；废包装桶来自原料拆包，达产时预计产生量为 1t/a。

(2) 固废堆场建设情况

厂区设有 3 个一般固废贮存场所，符合遮雨遮阳的要求。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1 位于 4#生产车间，占地 86.4m²，主要贮存精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2 位于厂区西侧，占地 70m²，用于贮存下料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3 位于 2#生产车间，占地 25m²，用于贮存普通包装材料及焊渣。

厂区设有 3 个危废贮存场所，位于 2#生产车间，符合防渗防漏、密闭单间的要求，粘贴了相关危废警示标识、管理制度。危废贮存场所 1，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包装桶；危废贮存场所 2，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切削液；危废贮存场所 3，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危险废物仓库可上锁，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管理工作，已落实危废台账记录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7-9。

表 7-9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1	废包装桶	HW08	900-249-08	2#生产车间	25m ²	/	1t	1 年
2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25m ²	桶装	4t	1 年
3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3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25m ²	桶装	1t	1 年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桶装		6t	1 年	

(3) 固废调查评价

项目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2964t/a，废水预处理后纳入附近市政污水管网由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环境。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按 50mg/L、氨氮排放浓度按 5mg/L 计，则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648t/a，氨氮排放量为 0.065t/a，满足环评批复限值(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905/a，氨氮排放量为 0.091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纳管排入附近市政污水管网，由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项目废水排放口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焊接废气收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环保型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

①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焊接废气颗粒物的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废调查结果

项目固废种类为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其余危险废物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

厂区设有 3 个一般固废贮存场所，符合遮雨遮阳的要求。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1 位

于 4#生产车间，占地 86.4m²，主要贮存精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2 位于厂区西侧，占地 70m²，用于贮存下料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 3 位于 2#生产车间，占地 25m²，用于贮存普通包装材料及焊渣。

厂区设有 3 个危废贮存场所，位于 2#生产车间，符合防渗防漏、密闭单间的要求，粘贴了相关危废警示标识、管理制度。危废贮存场所 1，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包装桶；危废贮存场所 2，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切削液；危废贮存场所 3，占地面积 25m²，用于贮存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危险废物仓库可上锁，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管理工作，已落实危废台账记录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

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 总量排放结果

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648t/a，氨氮排放量为 0.065t/a，满足环评批复限值（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905/a，氨氮排放量为 0.091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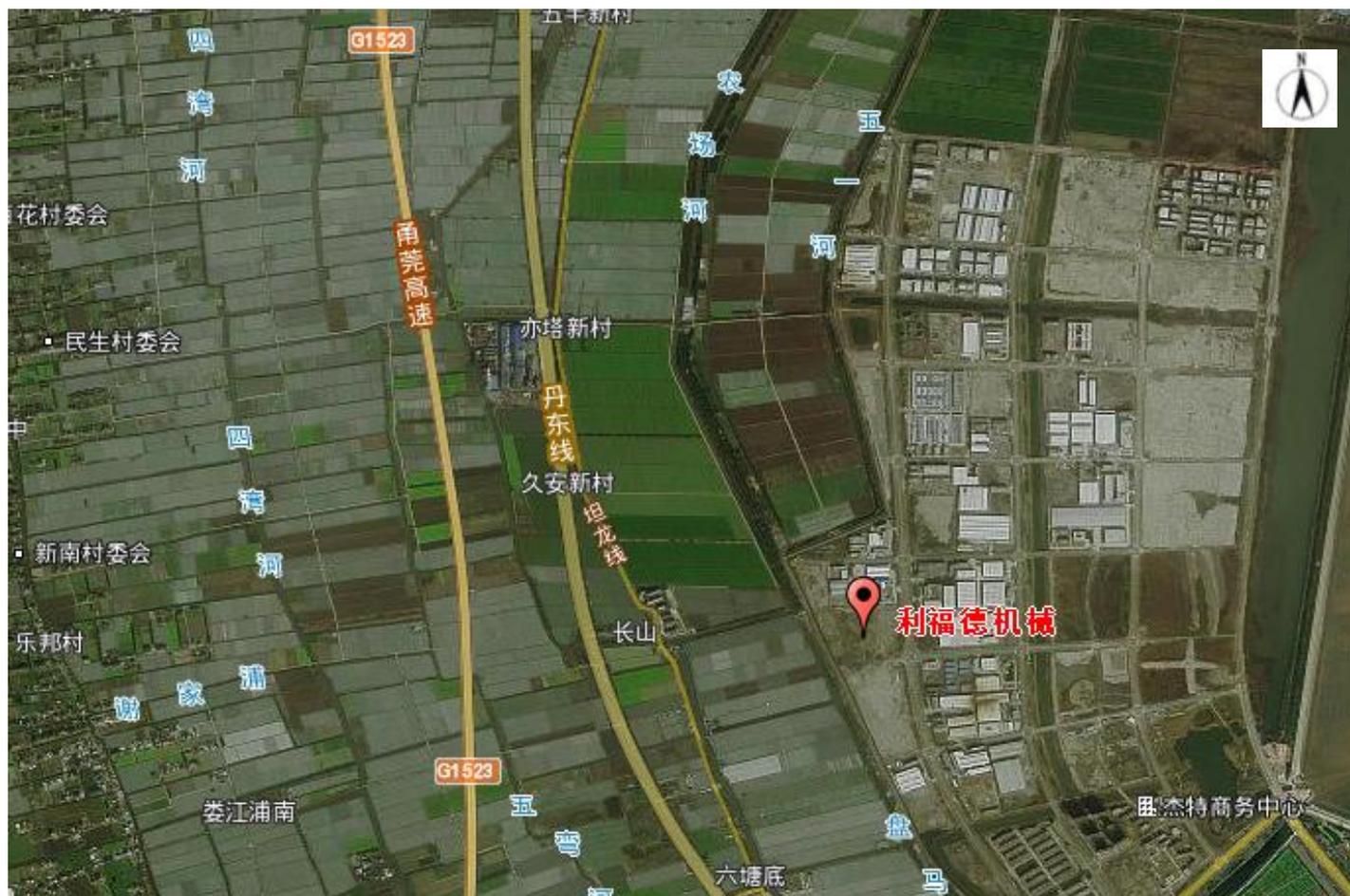
3、建议与措施

- (1) 做好固废产生、处置台账，落实危废转移联单制。
- (2) 加强员工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总结论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在项目建设的同时，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该公司产生的“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经监测和核查，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4 防护距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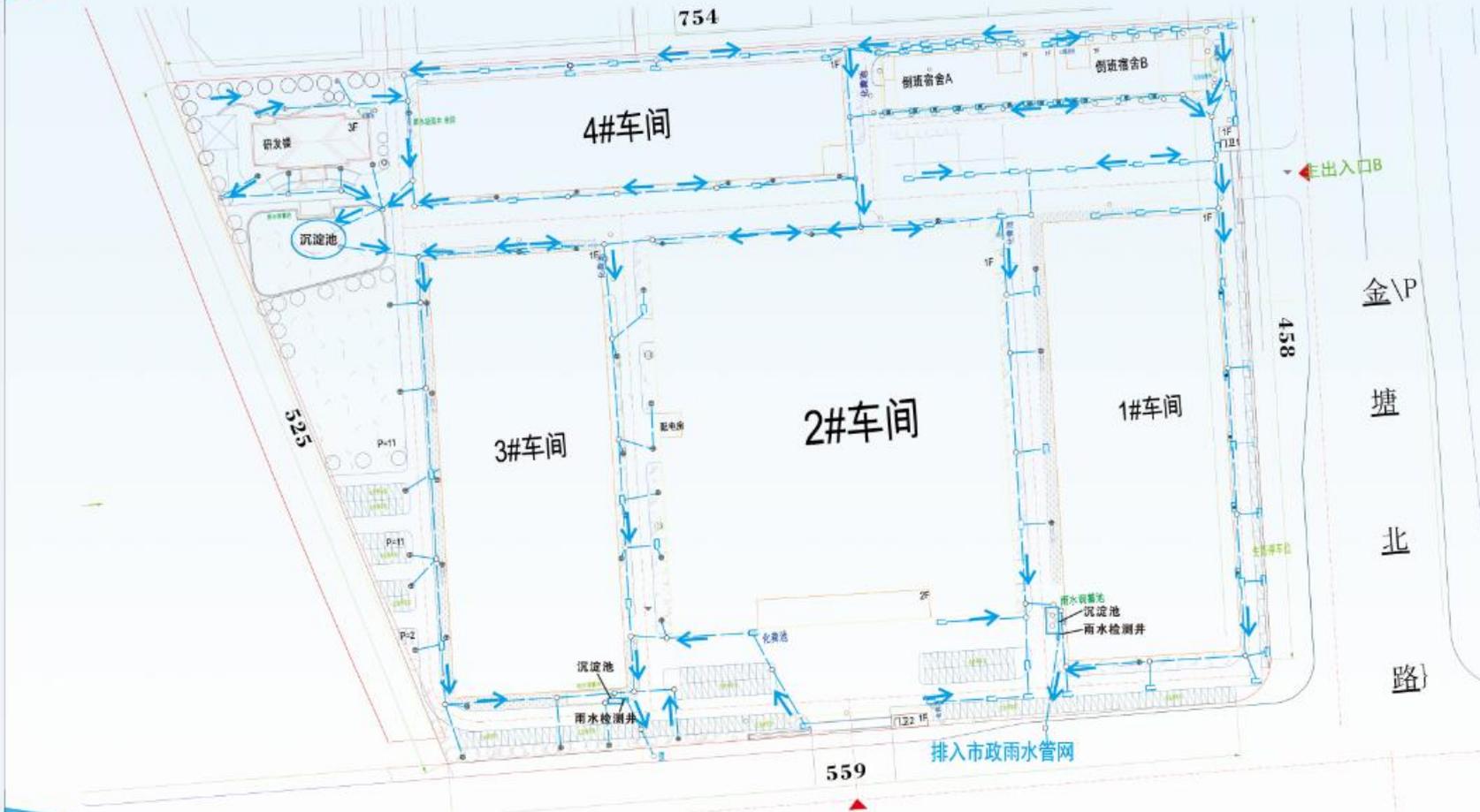


附图 5 雨污流向图





利福德公司污水管网走向分布图



附图 6 项目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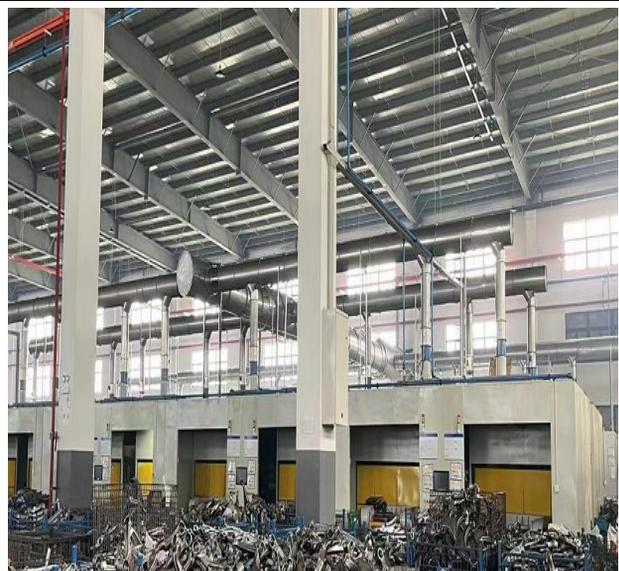
附图 7 现场照片



隔油池



环保型油烟净化器



自动焊废气收集管路



自动焊接废气收集内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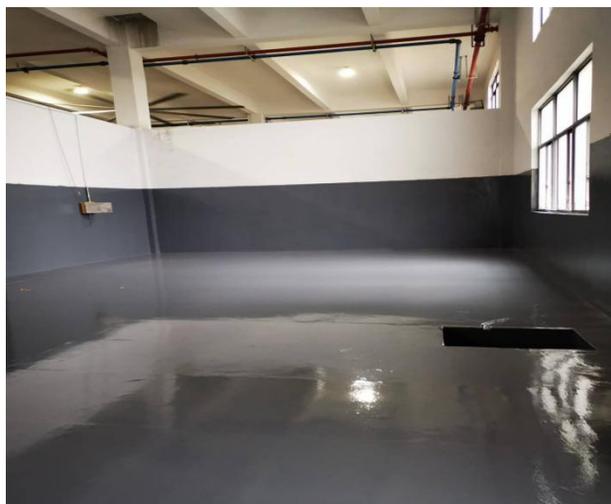
手工焊接废气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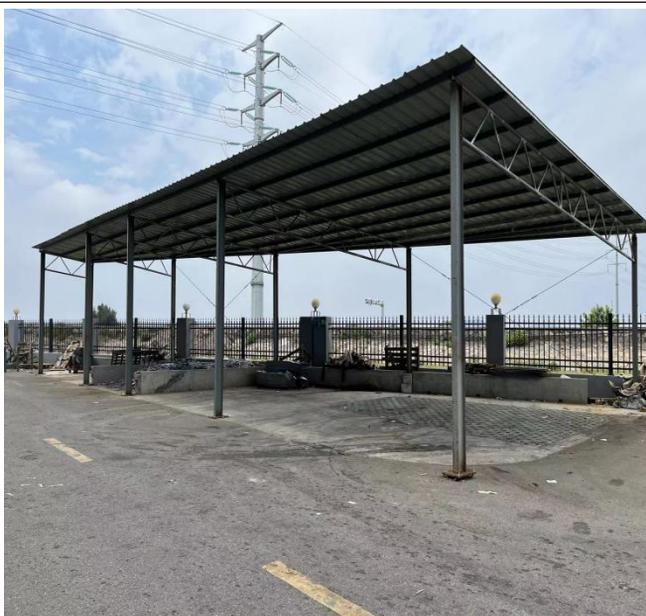
焊接废气排气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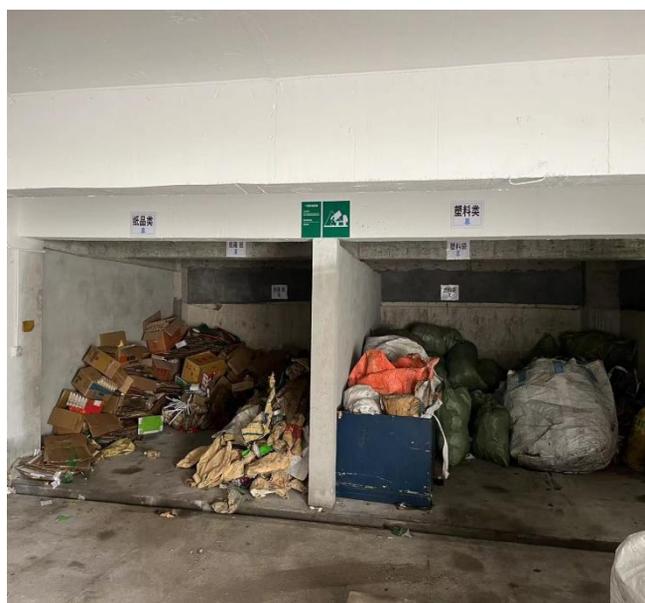
一般固废堆场 1 外景



一般固废堆场 1 内景



一般固废堆场 2



一般固废堆场 3



危废堆场 1 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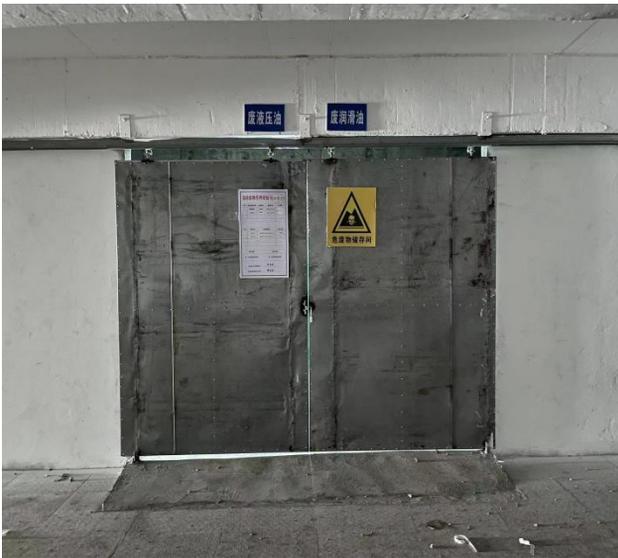
危废堆场 1 内景



危废堆场 2 外景



危废堆场 2 内景



危废堆场 3 外景



危废堆场 3 内景



危废堆场 3 内景



应急池

附件 1 环评批复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台环建（温）[2021]47 号

关于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第八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规范，选用的评价标准准确，工程分析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分析结论基本可信，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具有针对性。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总用地面积 79713 平方米。项目内容为新建厂房四幢及相关附属

用房，新增建筑面积 63662.78 平方米，技改后形成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的生产能力。主要设备包括液压机 62 台、冲床 18 台、压力机 50 台、移动式万向摇臂钻床 1 台、车床 38 台、焊机 77 台、超音频感应加热设备 1 台及加工中心 23 台等，具体工艺和设备设置详见环评报告。

三、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时须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2、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加强车间通风，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应限值。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4、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润

滑油及废乳化液(含金属屑)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二次污染。

5、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6、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减少环境影响。施工废水须经综合利用,严禁泥浆水、含油废水直排;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确保施工期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标准。

四、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本项目生活污水总量控制值 $COD_{Cr}0.905t/a$, $NH_3-N0.091t/a$ 。

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六、该项目的实施还须符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等规定和要求,如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如该项目自本批复之日起 5 年后方开工建设的,开工建设前环评报告表应当报

我局重新审核。

七、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温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抄送：温岭市经信局、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附件 2 营业执照

No.191813876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公示系统“了解更多
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1148385939U (2/2)
名称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洪巧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电器辅件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二十三街7号)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12日
营业期限	1992年12月12日至2025年06月05日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附件 3 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081148385939U003Z

排污单位名称：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东部新区厂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23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148385939U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8月25日	
有效期：2021年08月25日至2026年08月24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 水票

3 月

J0214130

浙江增维技术专用发票
No. 19388363

开票日期: 2022年03月07日

名称: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1081148385939U
地址、电话: 温州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 86786899
开户行及账号: 农业银行温州市松门支行, 19929560104000013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	26062-27333	吨	1271	4.5631067961	5799.71	3%	173.99
合计					¥5799.71		¥173.99
价税合计(大写)					伍仟玖佰柒拾叁圆柒角整		
价税合计(小写)					¥5973.70		

名称: 温州市供水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1081669169035P
地址、电话: 鹿霞街30号, 82222222
开户行及账号: 82222222

收款人: _____ 复核: _____ 开票人: _____

备注: 应巧云

销售方: (章b)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附件 5 固废处置协议

一般固废处置协议

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收集协议

委托单位（甲方）：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郑建 ④
13858670500

受托单位（乙方）：台州宝岭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潘宝友 15268858888
张琦 157278888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环境管理的通知》等规定，为配合温岭市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确保一般工业固废安全收集利用，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协商，就甲方的一般工业固废委托乙方收集事项达成以下条款：

1、协议时间期限：甲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委托乙方收集一般工业固废；交货地点为甲方厂内。协议期内，在相同资质，同等价格下，甲方的一般工业固废优先交与乙方收集。

2、一般工业固废质量：甲方需将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按国家政策法规要求进行分类并暂存，并如实向乙方提供本单位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的种类、数量等真实信息。甲方委托乙方收集的一般工业固废必须不含危险废物，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收集，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还应全额赔偿。

3、收集要求及责任：乙方凭甲方的一般工业固废转移联单及时进行一般工业固废的转移收集，并做好收集台账。乙方负责运输安全及费用，甲方负责一般工业固废的装车。甲方需转移一般工业固废的，需提前 24 小时通过乙方小程序下单软件或电话通知乙方。

4、种类数量金额的确认及结算方式：甲方转移的所有一般工业固废重量均按实际过磅或称重计量，①可回收利用的一般工业固废价格以当时市场价格为准，由双方签

字确认种类、单价、数量，乙方在收到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转账付款。②不可回收利用的一般工业固废，甲方需按当时市场价格支付转移收集服务费给乙方，由双方签字确认种类、单价、数量，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转账付款。

5、**违约及赔偿：**①任何一方逾期支付一般工业固废转移收集费的，向另外一方支付逾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应支付未付金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②甲方分类不清或质量不符合本协议第 2 条约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乙方有权中止本协议；③本协议期限内，在相同资质，相同价格前提下，甲方私自转交第三方收集、处置本协议内的一般工业固废的，一经查实，乙方有权立即中止本协议。

6、**其他：**如有纠纷，双方协商或请求双方主管单位进行调解，协商调解无法解决，通过仲裁或诉讼解决纠纷。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文本一式贰份，甲、乙各执壹份。

委托单位（甲方）：



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受托单位（乙方）：台州宝岭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温岭松门支行

账号：584217902300015



年 月 日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协议

甲方：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为加强对危险废物的规范管理、收集和处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国家环保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温岭市小微企业单位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方案》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乙方负责收集的危险废物为《温岭市小微企业单位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方案》中规定的试点单位允许收集贮存危险废物类别。
- 甲方必须按环评材料里阐述的危险废物重（数）量或环保部门核定的数量（可填预估量，核算以实际产生为准）。合同期内甲方不得私自转移危险废物至第三方处理，否则甲方须承担相关的违反环保法规责任和经济责任。
- 甲方在转移危险废物前填写《温岭市小微企业危废需收集清单》以便乙方安排时间、车辆进行转移；甲方需要对不同特性的危险废物进行有效包装和贮存；甲方由于改变生产工艺和流程等处理方式，造成本协议中委托乙方收集的危险废物的形态、特征和化学成分等属性有重大变化时，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以确保危险废物运输和贮存过程的安全。
- 乙方应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规范化、无害化回收和贮存甲方委托回收的危险废物。
- 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转移运输，在转移过程中必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运输的规范和要求，采取防散落、防流失、防渗漏等防止污染环境和危及运输安全的措施，确保规范收集，安全运送。在甲方场地装卸时，双方应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接驳，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 危险废物从甲方向乙方转移时，甲方负责落实专人乙方收集联络人员办理交接手续，甲方需在转移前完整操作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管理计划、台账等数据，并确认数据有效；由甲方填写省内危废联单；甲方若需乙方帮助完成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的操作，提前与乙方沟通并共同完成相关手续；乙方落实危废运输车辆，危废车辆报单、驾驶员，运输路线等工作。
-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费用内容：

危废代码	危废名称	收集单价(元/吨)	预计产生量(吨)	备注
900-006-09	HW09 废切削液	3000	3.4	
900-218-08	HW08 废液压油	市场价	5	
900-214-08	HW08 废润滑油	市场价	0.8	
900-249-08	HW08 废包装桶	-3000-	0.8	

- 预收处置费 3000 元整(预收集处置费只抵扣危废总产生量 0.3 吨的收集费和一次运输费,超出 0.3 吨部分,按实际收集单价另外结算)合同期内有效,超出合同期归乙方所有。注:收集单价由甲方付给乙方。
- 第一次以后的运输费根据运输距离、危废状态另行收取运费。
- 乙方不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向甲方收取现金。甲、乙双方共同指定资金往来的乙方唯一银行账

户为：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账号：550485443800015，行号：313345003056，开户银行：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4.危险废物贮存包装容器根据实际所需甲方可向乙方进行购买，费用另外结算。

八、本合同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向温岭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十、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协议中未尽事宜，在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范围内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国家出台新的政策、
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执行新的政策和规定。若乙方处置资格被环保部门取消，立即以书面方式
告知甲方，本协议自动失效。

甲方：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下齐路

电话：

电话：13505766685 0576-86785899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环保设计单位资质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工程总承包服务能力评价 证书

<p>单位名称: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刚泰艺鼎广场 B 幢商铺 B-02 室、04 室 法人代表: 徐林霞 证书编号: 浙环修总承包证 E-631 初次领证日期: 2018 年 6 月 12 日 有效期限: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1 日</p>	<p>评价范围:</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评价范围</td> <td>废气治理 工程</td> <td>废水处理 工程</td> <td>设备安装 调试</td> <td>农村污水 处理</td> </tr> <tr> <td>证书等级</td> <td>乙级</td> <td>乙级</td> <td>乙级</td> <td>乙级</td> </tr> </table>	评价范围	废气治理 工程	废水处理 工程	设备安装 调试	农村污水 处理	证书等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评价范围	废气治理 工程	废水处理 工程	设备安装 调试	农村污水 处理							
证书等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查询网址: www.er-zhejiang.com



发证单位: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发证时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

查询电话: 0571-87359923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印制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评价 证书

<p>单位名称: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刚泰艺鼎广场 B 幢商铺 B-02 室、04 室 法人代表: 徐林霞 证书编号: 浙环修专项设计证 E-631 初次领证日期: 2018 年 6 月 12 日 有效期限: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1 日</p>	<p>评价范围:</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评价范围</td> <td>废气治理 工程</td> <td>废水处理 工程</td> <td>设备安装 调试</td> <td>农村污水 处理</td> </tr> <tr> <td>证书等级</td> <td>乙级</td> <td>乙级</td> <td>乙级</td> <td>乙级</td> </tr> </table>	评价范围	废气治理 工程	废水处理 工程	设备安装 调试	农村污水 处理	证书等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评价范围	废气治理 工程	废水处理 工程	设备安装 调试	农村污水 处理							
证书等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乙级							



查询网址: www.er-zhejiang.com



发证单位: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发证时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

查询电话: 0571-87359923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印制

附件 8 油烟净化器相关材料





180912110235



报告编号：
2020I20-35-2524866002

检测 报 告

产品名称：机械静电复合式餐饮业油烟净化设备

型号规格：DY-A-20K

委托单位：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受检单位：苏州德粤通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认证检测

上海市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总站

声 明

- a) 本报告无本质检机构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 b) 本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签名无效；
- c) 本报告涂改无效；
- d) 未经本质检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 e) 本报告提供的结果仅对本次检测的样品有效。

SQEP
上海环保产品质量

质检机构联络信息

地址：上海市宜山路716号

电话：021-64706968

邮编：200233

传真：021-64706922

E-mail地址：ep@simt.com.cn

上海市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总站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0120-35-2524866002

共 4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机械静电复合式餐饮业油烟净化设备		型号规格	DY-A-20K
			编 号	/
任务来源	认证委托		检测类别	认证检测
委托单位名称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受检单位名称	苏州德考通风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20年05月19日	检测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恒威路7号	
到样日期	2020年05月20日	委托单编号	80629338	
样品状态描述	受检样品状态良好、运行正常。			
检测项目和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技术文件、产品外观、标牌、说明书、外观尺寸、设备本体阻力、设备本体漏风率、控制箱接地电阻、两极板间绝缘电阻、高压电源、额定风量、油烟净化效率、油烟排放浓度。 检测依据: CCAEPI-RG-Q-015-2019《餐饮业油烟净化设备》; HJ/T 62-2001《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技术要求及检验技术规范》; DB 31/844-2014《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检测日期	2020年05月20日至2020年05月28日。			
检测结论	按照上述检测依据和综合判定规则检测, 数据详见本报告检测结果汇总表。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5月29日			
受检单位通讯资料	地 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恒威路7号		
	邮 编	/	电 话	13912620360
备 注	/			

主检:



审核:



批准:



上海市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总站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0120-35-2524866002

共 4 页 第 2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技术文件	图纸、设计说明书、企业标准齐备	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
2	产品外观	应平整光洁, 便于安装、保养、维护。静电净化设备应有醒目的安全提示	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
3	标牌	参照 HJ/T 62-2001 表 2 相关要求	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
4	说明书	参照 HJ/T 62-2001 表 2 相关要求	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
5	外观尺寸 (长*宽*高)	/	860mm*1460mm*1280mm	/
6	设备本体阻力	≤600Pa (复合式)	174Pa	符合
7	设备本体漏风率	<5%	4.3%	符合
8	控制箱接地电阻	<2Ω	0.114Ω	符合
9	两极板间绝缘电阻	≥50MΩ	200MΩ	符合
10	高压电源	符合 CCAEPI-RG-Q-041《餐饮油烟净化器用高压电源》要求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
11	额定风量	/	20000m ³ /h	/
12	额定风量条件下的油烟净化效率	≥90%	97.3%	符合
13	80%额定风量下的油烟净化效率	≥90%	96.5%	符合
14	120%额定风量下的油烟净化效率	≥90%	95.1%	符合
15	额定风量条件下的油烟排放浓度	≤1.0mg/m ³	0.6mg/m ³	符合

上海市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总站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0120-35-2524866002

共 4 页 第 3 页

备注	附件一: 受检设备检测时, 风管前后端油烟浓度				
	风管前后端油烟浓度				
	检测风量条件		前端油烟浓度 (mg/m ³)		后端油烟浓度 (mg/m ³)
	额定风量		11.8		0.6
	80%额定风量		10.5		0.7
	120%额定风量		11.6		0.8
	附件二: 受检设备相关信息				
	设备相关信息				
	部件名称	数量	型号	生产厂家	功率
	高压电源	2 个	KF-300W	苏州凯西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300W/个
部件名称	数量	单部件尺寸 (长*宽*高)		材质	
高压电场	8 个	760mm*460mm*260mm; 535mm*460mm*260mm (各 4 个)		铝材	
过滤网	4 个	760mm*460mm*20mm; 535mm*460mm*20mm (各 2 个)		不锈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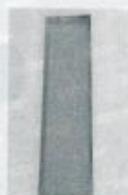
检测结果内容结束。

上海市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总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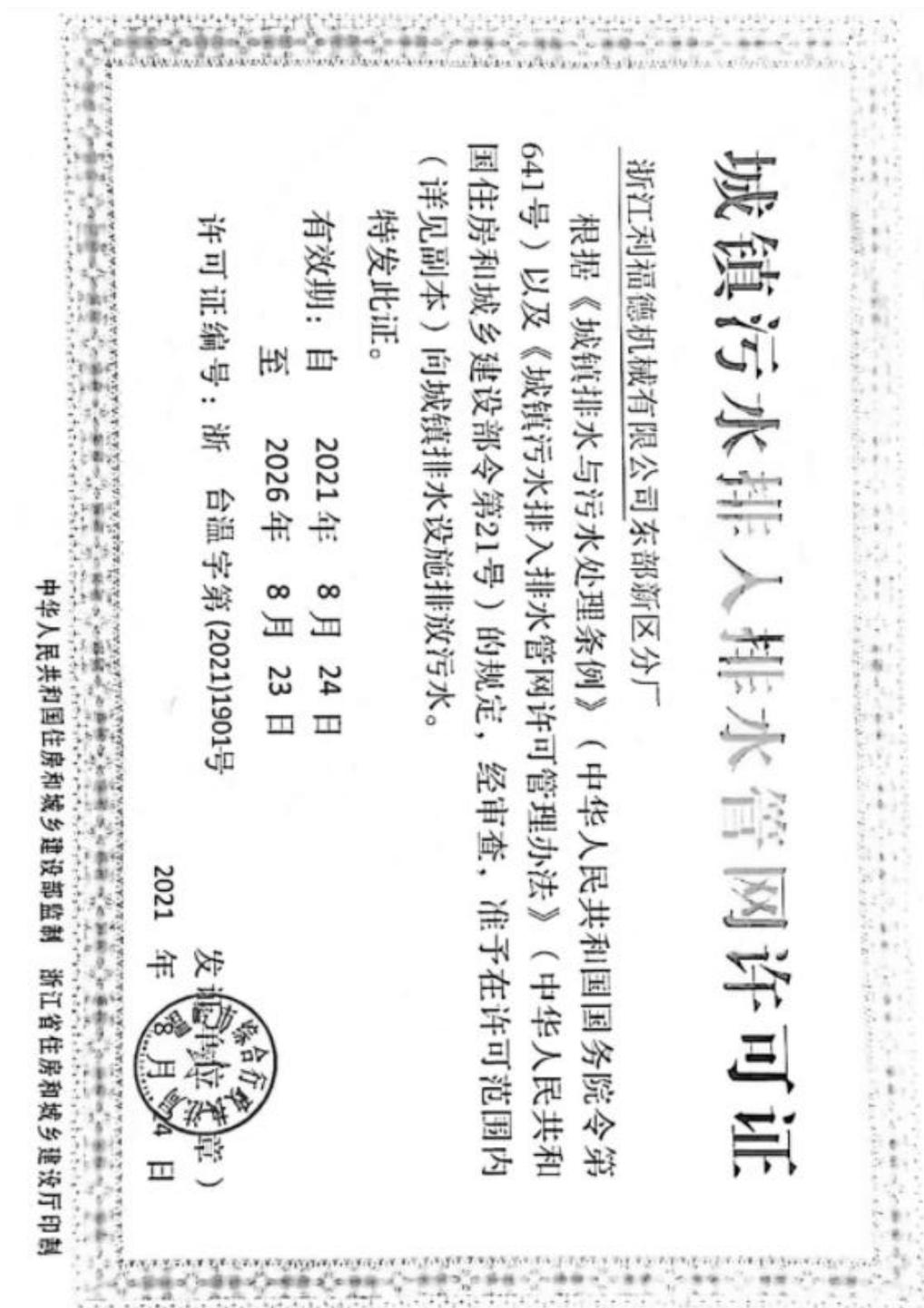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2020I20-35-2524866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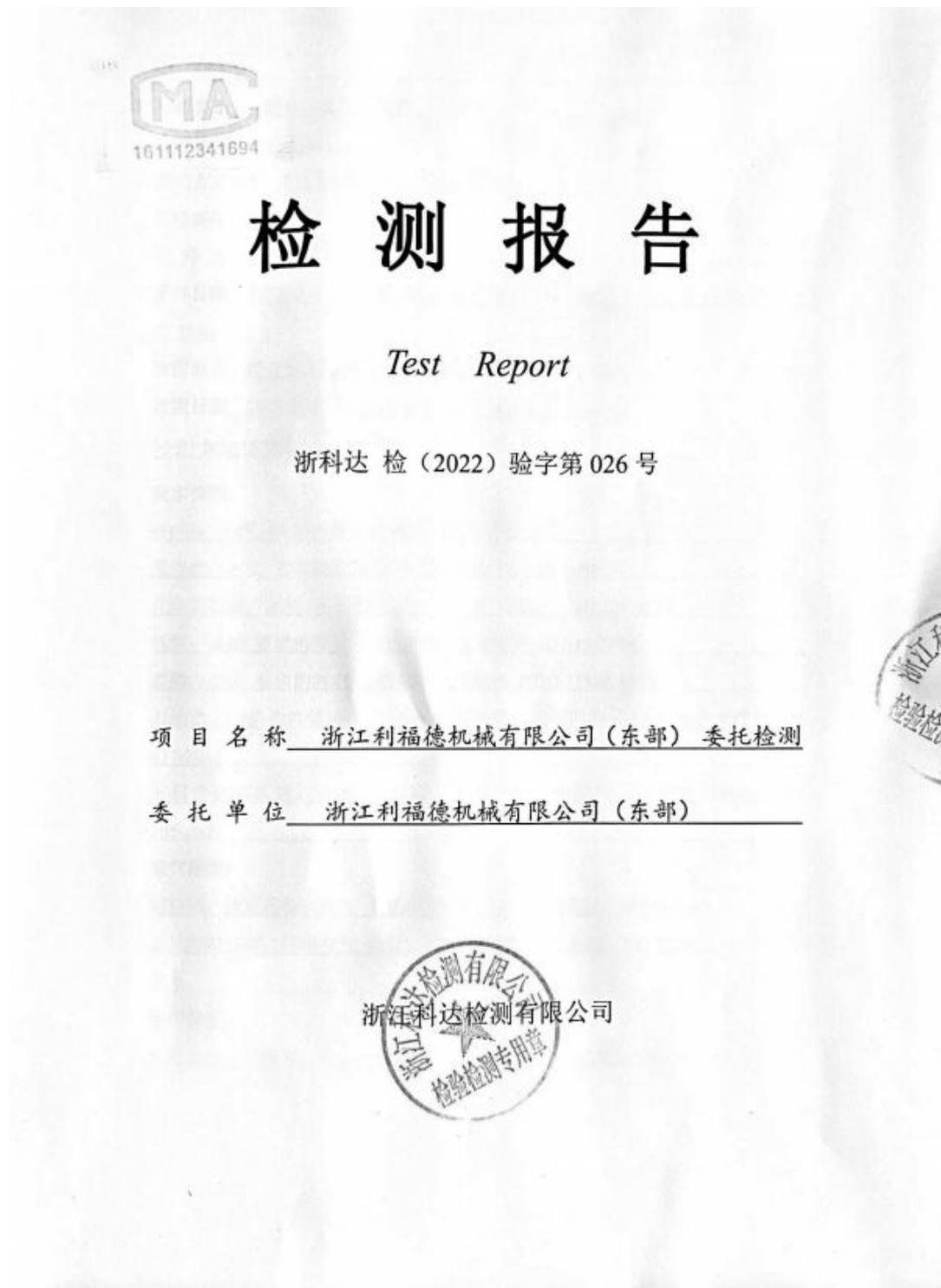
共 4 页 第 4 页

检测情况说明	
检测过程 必要说明	<p>1、检测时样品正常，无异常情况发生； 2、检测时仪器工作正常，无异常情况发生。</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受检样品照片</p>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高压电场</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高压电源</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过滤网</p> </div> </div>
实验室 状态描述	<p>环境温度：(20~25)℃； 环境湿度：(50~60)%RH。</p>
检测用 仪器说明	<p>名称/型号/编号/证书编号/证书有效期限： ①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3012H/A08396628X/2020I20-20-2303605001/2021.01.18； ②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3012H/A08397468X/2020I20-20-2295070001/2021.01.18； ③ 智能型全自动接地电阻测量仪/9611/01108013/2019G30-10-1818291001/2021.05.09； ④ 绝缘电阻测试仪/3131A/W8212005/2020G20-20-2393252001/2021.03.24； ⑤ 耐压测试仪/ZHZ8/04837/2019F12-20-1810826001/2021.05.07； ⑥ 红外油份测试仪/F2000-IK/OER11224/2020H13-10-2365528001/2021.03.08；</p>
备 注	/

附件 9 排水许可证



附件 10 检测报告



说明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报告须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复制本报告无重新盖章无效，复制本报告部分内容无效。

地 址：台州市经济开发区经中路 729 号创意园 8 号楼四楼

电 话：0576-88300161

传 真：0576-88300161

电子邮件：tzkdjc@sina.cn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2022] 验字第 026 号
正文 第 1 页 共 5 页

样品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东部）

委托时间 2022 年 5 月 10 日

采样方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2 年 5 月 16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2022 年 5 月 21 日~2022 年 5 月 22 日

检测地点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及采样现场

检测日期 2022 年 5 月 16 日~2022 年 5 月 23 日

检测方法依据：

废水检测：

pH 值：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悬浮物：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五日生化需氧量：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废气检测：

颗粒物：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总悬浮颗粒物：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噪声检测：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2022] 验字第 026 号
正文 第 2 页 共 5 页

评价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因子	限值			标准依据	
废水总排口	pH	6-9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悬浮物	400 (mg/L)				
	石油类	20 (mg/L)				
	动植物油类	1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总磷	8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氨氮	35 (mg/L)					
焊接烟尘排气筒	颗粒物	浓度	120 (mg/m ³)	速率	1.75 (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厂界	总悬浮颗粒物	1.0 (mg/m ³)				
厂界	昼间噪声	65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一、废水检测结果:

废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测试项目	pH 值 (实测温度)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2022-5-1 6	1	242	5.35	1.86	36	0.25	38.4	0.42
	2	251	5.67	1.76	40	0.22	40.1	0.53
	3	258	4.96	1.80	43	0.24	43.5	0.47
	4	247	5.22	1.91	45	0.23	37.5	0.56
均值	/	250	5.30	1.83	41	0.24	39.9	0.50
2022-5-1 7	1	229	4.71	1.62	44	0.16	39.6	0.48
	2	268	5.13	1.50	49	0.24	44.2	0.54
	3	243	4.86	1.56	47	0.18	45.4	0.58
	4	273	4.60	1.69	41	0.26	40.5	0.46
均值	/	253	4.83	1.59	45	0.21	42.4	0.52
标准限值 (mg/L)	6-9	500	35	8	400	100	30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雨水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测试项目	pH 值 (实测温度)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氨氮
雨水口	2022-5-21	22	<0.06	0.130
	2	24	<0.06	0.141
	均值	23	<0.06	0.136
2022-5-22	1	26	<0.06	0.094
	2	22	<0.06	0.112
	均值	24	<0.06	0.103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2022] 验字第 026 号
正文 第 4 页 共 5 页

二、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焊接废气监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2022-5-16	2022-5-17
	出口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截面积 (m ²)	1.131	1.131
标态干烟气量(m ³ /h)	6.95×10 ⁴	6.96×10 ⁴
颗粒物浓度(mg/m ³)	1	1.7
	2	1.2
	3	1.5
	均值	1.5
浓度限值(mg/m ³)	120	120
排放速率 (kg/h)	0.097	0.104
速率限值 (kg/h)	1.75	1.7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三、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表

参数	2022-5-16	2022-5-17	2022-5-21	2022-5-22
天气状况	晴	晴	雨	雨
平均气温 (°C)	23	24	21	24
风向风速	东 1.7m/s	东 1.2m/s	/	/
气压 (KPa)	101.5	101.7	/	/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2022-5-16	2022-5-17
o1#	厂界上风向	0.112	0.117
o2#	厂界下风向 1	0.125	0.129
o3#	厂界下风向 2	0.158	0.133
o4#	厂界下风向 3	0.121	0.121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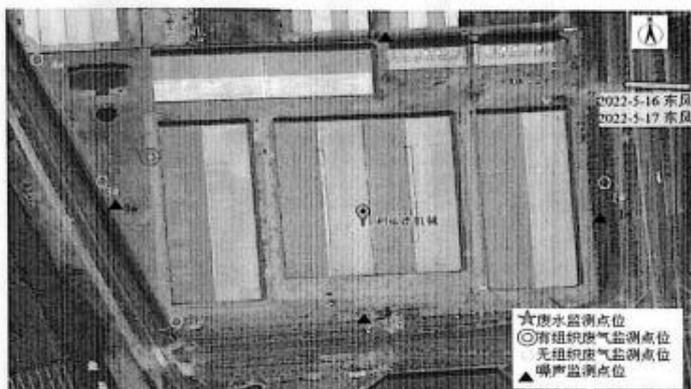
四、噪声检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坐标		2022-5-16		2022-5-17		限值	达标情况
	经度	纬度	时间	修约值 dB(A)	时间	修约值 dB(A)		
厂界东 ▲1#	121°34'40"	28°26'11"	11:02	54	11:09	55	65	达标
厂界南 ▲2#	121°34'36"	28°26'7"	11:09	55	11:15	56	65	达标
厂界西 ▲3#	121°34'30"	28°26'12"	11:14	58	11:20	58	65	达标
厂界北 ▲4#	121°34'39"	28°26'14"	11:20	55	11:27	56	65	达标

夜间不生产

厂界及测点分布示意图



结论：项目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相关标准限值)。项目焊接废气颗粒物的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项目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END

报告编制:

校核: 周旺

审核: 于青

批准人:

(授权签字人)

批准日期: 2022.05.23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行业类别	C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国民经济）				建设性质	改扩建	中心坐标（经度/纬度）	121.5764°、28.436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	环评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温）[2021]4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30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同设计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463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5	所占比例（%）	0.16%				
	实际总投资	34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0	所占比例（%）	0.43%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00	噪声治理（万元）	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1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化学需氧量									0.648	0.905		
	氨氮									0.065	0.091		
	固体废物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及修改清单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6 月 6 日，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根据《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温岭市东部新区 23 街与金塘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建设规模：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购置机加工、焊接等设备，实施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企业项目职工人数 600 人，其中需要住宿 220 人，实行每天单班制 8 小时生产，年生产天数 300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1 月，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台环建（温）[2021]47 号）。

目前，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 34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生产工艺、污染防治

情况均与环评一致。变更情况如下：冲床增加 3 台、数控车床增加 2 台、立钻增加 2 台，均为机加工生产设备，为生产实际需要。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分析，以上变动未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亦未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较环评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纳管排入附近市政污水管网，由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焊接废气收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环保型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机械，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采取综合隔声降噪措施，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车间内部；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种类为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边角料、普通包装材料、焊渣出售给台州宝玲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不作评价。

2、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焊接废气收集后直排，不作评价。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合理布局，采取综合降噪减噪措施，噪声治理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厂区设有3个一般固废贮存场所，符合遮雨遮阳的要求。一般固废贮存场所1位于4#生产车间，占地86.4m²，主要贮存精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2位于厂区西侧，占地70m²，用于贮存下料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一般固废贮存场所3位于2#生产车间，占地25m²，用于贮存普通包装材料及焊渣。

厂区设有3个危废贮存场所，位于2#生产车间，符合防渗防漏、密闭单间的要求，粘贴了相关危废警示标识、管理制度。危废贮存场所1，占地面积25m²，用于贮存废包装桶；危废贮存场所2，占地面积25m²，用于贮存废切削液；危废贮存场所3，占地面积25m²，用于贮存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危险废物仓库可上锁，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管理工作，已落实危废台账记录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排放口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

2、废气

①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焊接废气颗粒物的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中的二级标准。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0.648t/a,氨氮排放量为0.065t/a,满足环评批复限值(化学需氧量排放量0.905/a,氨氮排放量为0.091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700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手续完备,较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批文件的要求建成,废水、废气、噪声的监测结果达标,固体废物规范堆放、合理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完善各类台账管理,遵循危险固废转移联单制度。

3、加强风险防范,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除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做好相关记录,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700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签单”。

验收工作组:

陈利明 洪海平 袁建峰
陈利明

第4页共4页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陈利明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700万台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签到单

时间：2022年 6月 6 日

验收组负责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验收组成员	陈建明	初物环	15906763535	
	潘超	台州市污染防治中心	15967699636	330624198710145332
	李建喜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387899391	332625197310100016
	李利	台州市污染防治中心	1590676777	33108119709216055
	毛文	浙江浙西佳信国际有限公司	15757699591	33100419900261227
	张林	台州市星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58617795	331002198705270605
	李石	浙江12名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58856807	331081197107053919
	刘重	初物环	13858670506	33262319660917293
	张峰	台州博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958613720	331081198710061315

修改清单

验收意见	修改情况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进一步完善了验收报告，核实了危废产生情况，补充现场照片、检测报告等附图附件。
2、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完善各类台账管理，遵循危险固废转移联单制度。	完善危废堆场，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完善台账管理，落实危险固废转移联单制度。
3、加强风险防范，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除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做好相关记录，确保环境安全。	加强员工环保意识，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除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浙江利福德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2 年 6 月

前言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本项目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环评编制阶段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源进行分析，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并通过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审批，审批号为台环建（温）[2021]47 号。

1.2 施工简况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废气防治主要为焊接废气收集管路的建设；废水防治主要为化粪池和厂区雨污分流的建设；噪声防治为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平面布置；固废防治：建设了一般固废堆放场所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

1.3 验收过程简况

年产 700 万支汽车摆臂技改项目竣工后，我单位积极落实环保“三同时”验收工作，经核查，发现实际生产过程较环评审批有部分变化，主要如

下：冲床增加 3 台、数控车床增加 2 台、立钻增加 2 台，均为机加工生产设备，为生产实际需要。

因我单位不具备进行验收监测的能力，再进行筛选比较后，我公司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 161112341694）进行本项目的验收监测。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相关技术人员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等材料对项目现场进行核查，明确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项目主体工程及辅助工程符合项目环保验收的条件后，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5 月 17 日、2022 年 5 月 21 日~5 月 22 日对项目所在地厂界等进行监测，并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2 年 6 月 6 日完成送审稿报告，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我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专家技术组等人组成。验收组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各单位验收工作的详细介绍，同意通过验收并提出后续要求如下：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完善各类台账管理，遵循危险固废转移联单制度。

3、加强风险防范，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除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做好相关记录，确保环境安全。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环评编制期间、环保设施施工及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投诉情况。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我单位环保建立了内部环保组织机构，其中环保负责人由副总经理担任，设有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负责企业环境工作的日常管理；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单位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设置了应急池，配备应急物资。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保要求，将定期对项目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3 整改工作情况

我单位积极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固废管理工作，完善了一般固废堆放场所标识标签，对金属屑堆放场所做好了防渗措施；完善了危废收集、贮存工作，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